**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通知**

发布日期：2021-10-26 18:10:46 文章来源：区府办 字体大小：【 **A-** **A** **A+** 】

越府办〔2021〕13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业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区金融局反映。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0月19日

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目  录

[一、发展基础](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6951)

[（一）金融业持续健康发展，整体实力不断增强](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1428)

[（二）金融机构数量增加，金融体系不断完善](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6860)

[（三）总部经济优势明显，发展质量显著提升](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9772)

[（四）上市培育不断加强，直接融资持续发展](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0727)

[（五）“金融+”纵深发展，金融创新特色显现](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5554)

[（六）高端金融平台集聚，服务功能不断提升](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2554)

[（七）数字金融转型突破，探索“五链协同”模式](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4282)

[（八）金融生态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总体可控](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1334)

[二、发展环境](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9052)

[（一）发展机遇](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2123)

[（二）发展挑战](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1456)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2553)

[（一）指导思想](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1825)

[（二）基本原则](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0363)

[（三）发展目标](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3320)

[四、发展重点和主要任务](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2402)

[（一）强化“一园”协同，实现“四个”一体化发展](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2400)

[（二）强化监管服务，建设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6518)

[（三）坚持创新引领，建设公益金融试验区](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387)

[（四）强化产融示范，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功能](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8209)

[（五）注重上市培育，提高企业直接融资比例](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1476)

[（六）发挥引领作用，巩固全国小贷行业优势地位](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6008)

[（七）搭建沟通平台，打造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3273)

[（八）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各类金融机构集聚](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7101)

[（九）实施金融+战略，推动多种业态创新发展](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15594)

[（十）强化监管职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8165)

[五、保障措施](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3823)

[（一）加强组织领导](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5651)

[（二）健全政策体系](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8491)

[（三）提供资金支持](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5482)

[（四）优化营商环境](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1678)

[（五）深化区域合作](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7950)

[（六）吸引高端人才](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7990)

[附表：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一览表](http://www.yuexiu.gov.cn/zwgk/zfwj/content/post_7859669.html#_Toc23347)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十四五”时期，越秀区将深入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1+4”工作举措，优化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加强高水平治理，创造高品质生活，奋力打造湾区创新枢纽、都会产业高地、美好生活样板，确保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中开好头起好步，为服务国家和省市战略全局做出更大贡献。金融业是越秀区重要的支柱产业，对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有着十分重要作用。我区需进一步强化越秀区作为广州区域金融中心重要组成部分的地位，打造金融服务新高地、产融合作新枢纽、民间金融新品牌，为越秀实现湾区创新枢纽、都会产业高地、美好生活样板奋斗目标提供金融支撑。

综上，根据《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广州市金融发展“十四五”规划》、《广州市越秀区现代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9—2035年）》、《广州市越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在大量收集数据和广泛调研基础上，编制完成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金融业是越秀区重要支柱型产业，是经济发展的压舱石，拉动经济发展的坚实力量。“十三五”期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金融业服务实体经济取得多方面成效，金融资源供给充足、综合实力不断增长，金融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区域金融改革深化、创新活力不断增强，金融风险管控力度加大、金融生态持续优化，实现金融产业快速发展，为“十四五”期间金融业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金融业持续健康发展，整体实力不断增强。

“十三五”期间，金融市场大部分指标保持增长势头，市场运行稳中有增，为全区经济稳步增长打下坚实基础。越秀区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区GDP比重保持在20%以上，年均增速达6.7%，较全区GDP年均增速（4.6%）高2.1个百分点。金融服务体系的综合规模和实力位居广州市前列，对越秀区经济增长、财政增收、经济结构优化提升的带动作用明显。2020年，越秀区金融业实现增加值741.59亿元、增长9.1%，占全区GDP的22.0%，贡献税收超120亿元，位居越秀区主导产业之首，为越秀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金融业增加值变化图

资料来源：越秀区统计局

（二）金融机构数量增加，金融体系不断完善。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以银行、证券、保险机构为主体，其他金融机构协调发展，结构相对合理、功能比较齐全的现代金融组织体系逐步完善。区内坐落着人行广州分行、省银保监局等中央驻粤单位以及省市金融主管部门，全区共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800余家，注册资本超800亿元，上市（挂牌）企业累计69家、总市值超2300亿元。区内集聚广发银行总行及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省市分行等大型银行总部及区域总部12家，人保财险、北部湾财险、华泰人寿等保险机构30家，成功引进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上海保交所南方中心等重点平台。区内有银行类机构（含分支机构）379家，证券营业部52家，保险机构及各级网点151家，期货营业部6家，集聚地方金融机构508家，包括小额贷款公司89家（占全市近八成），商业保理公司48家，融资租赁公司149家。



越秀区主要金融机构数量情况（单位：家）

（三）总部经济优势明显，发展质量显著提升。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继续巩固淘金金融街、沿江金融商务区、环市东CBD、东风路商务带4个商业银行总部集聚区，广州民间金融街1个民间金融机构集聚区的金融机构总部集聚优势，持续完善金融机构总部集聚、民间金融机构快速发展的金融布局。推动民间金融机构持续健康发展，稳步推进地方金融品牌培育与标准化建设，引导地方金融规范化发展。广州民间金融街获国家质检总局正式授牌“全国民间金融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是全国首个且唯一一个金融类示范区，区域品牌价值达208.35亿元，位列全国服务业区域品牌十强第5名。

（四）上市培育不断加强，直接融资持续发展。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按照广州市企业上市“双百工程”的要求，积极开展企业上市扶持，建立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落实上市扶持制度，完善相应工作措施，为企业提供上市咨询、联络、沟通、协调等各项服务，不断培育上市企业，帮扶企业发展壮大。截至2020年底，全区累计上市（挂牌）企业69家，其中上市企业17家，包括深圳交易所、上海交易所12家，境外上市企业6家（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既在香港上市，也在上海上市），新三板挂牌52家，总市值超2300亿元。

（五）“金融+”纵深发展，金融创新特色显现。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以服务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和社区居民为鲜明特色的金融业态实现快速发展。在“金融”+“实体”方面，以“金融+文化”、“金融+商贸”、“金融+科技”等为服务重点，构建了独具特色的产业金融体系，对实体经济发展形成强有力支撑。

省、市、区共同设立了两个百亿级文化产业基金（广东省新媒体产业基金、南方媒体融合基金），成立了广东唯一的专门扶持文化产业的广东文化投资集团。依托辖内核心制造业企业的信用发展供应链金融，为供应链上下游中小企业提供融资。疫情以来积极为实体企业搭建投融资服务平台，共获银行批复93例，批复贷款金额合计19.5亿元，有效推动了辖内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协调辖内小贷公司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人（经营性贷款）发放贷款605.04万笔，累计贷款金额537亿元。积极落实央行1万亿支农支小支民再贷款再贴现政策，推动再贷款政策主要承办银行为辖内企业合计发放贷款787笔、17.2亿元。积极引导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再担保）、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基金等小微金融机构利用互联网场景、大数据智能风控手段，降低融资成本和风险，大力扶持实体产业，共为100多万小微企业累计提供融资超千亿元，大力提高普惠金融的覆盖面，打通小微企业融资难的最后一公里。

（六）高端金融平台集聚，服务功能不断提升。

经过多年的发展，民间金融街已建设成为全国民间金融产业发展示范区。园区入驻（类）金融机构321家，吸引12家世界500强、26家中国500强、60余家国内外上市公司、行业龙头投资入驻，吸纳资本近500亿元，为百万小微企业、个人提供融资超5000亿元，直接税收贡献超50亿元。区内拥有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公益金融试验区、全国首个数字金融协同治理中心等平台，示范引领效应显著，持续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提高。在“金融”+“社会”方面，越秀通过多重举措推动金融业解决社会问题，积极推进辖内社区金融建设，拓展服务功能，彰显普惠金融内涵。悉心打造“老百姓身边的社区银行”，畅通金融服务“毛细血管”，社区金融服务站总数达81家，位列全市首位。设立全国首家公益金融项目路演中心，引入中和农信、慧新小贷、海圆小贷、惠众小贷等4家专注于扶贫、助农的小额贷款公司，为近20000家农户、农企发放贷款近20亿元。依托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示范平台（广州站），充分发挥信用服务中小企业融资发展的能力，加强信用信息整合和深度运用，完善金融机构与中小企业信息对接机制，通过信用手段提高信用状况良好的中小企业的贷款可得性，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困难问题。

（七）数字金融转型突破，探索“五链协同”模式。

“十三五”期间，越秀区以建设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为契机，不断完善地方金融“五链协同”监管与服务体系，进一步提高广州民间金融街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升级改造非现场监管系统，建强“监管链”，已试运行3.0版本，具有九大类65个业务功能，基本涵盖小贷监管工作的全部内容，累计采集小贷业务数据近3000万条。利用区块链技术、电子签章等前沿技术实现监管存证功能，做大“司法链”，与广州互联网法院“网通法链”实现对接并已完成公安部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认证，对接机构31家，覆盖数字金融、人力资源、供应链等多个行业领域，实现数字金融合同纠纷批量化解，打通涉网审判“最后一公里”。为优质小贷公司开通接入征信系统绿色通道，研发专门定位于湾区的行业征信产品，拓宽“征信链”，实现接入人行征信的小贷公司11家，已完成征信产品的市场化推广，企业可通过平台对接地方金融机构的融资服务，线上完成部分业务审批。完成对监管链数据库的初步分析，建优“风控链”，帮助监管链完善监管指标。依托监管链、司法链的建设，整合行业多方资源，赋能“服务链”，致力于打造服务于小微借贷场景下的全链路金融服务生态体系。

（八）金融生态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总体可控。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构建包含准入、制度、流程、系统、服务和团队等“六位一体”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工作机制，不断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连续5年在广州市11个区的金融稳定综治考评中排名第一，未发生重大地方金融风险事件，地方金融运行平稳、风险总体可控。

二、发展环境

（一）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格局深刻调整，国际秩序面临重塑，我国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形势，越秀区金融业在经济社会中的核心地位日益凸显，但经济高质量发展对金融业提出更高要求，金融业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也面临严峻的转型考验。金融业应引领新常态，大胆探索、率先破题，力争在新一轮竞争中把握先机、赢得主动，推动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1．推进金融双向开放有利于加快金融业发展布局。

全球经济金融格局加快调整，我国金融影响力持续增强，在推进金融双向开放过程中，金融资源流动加速，为越秀集聚全球优质资源，提升金融业整体实力带来重大机遇。“一带一路”建设和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等国家战略的加快推进走深走实，穗港澳金融合作将步入更全面更紧密合作阶段，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进程将进一步加快，为越秀区金融业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多层次向更高、更新方向发展提供新机遇。作为大湾区中心城市广州的核心区，越秀在战略对接尤其是湾区资源配置及产业创新合作上将发挥枢纽节点作用。金融业可以依托越秀自身基础和特色优势，完善金融双向开放机制，把对外和对内开放结合起来，统筹推进跨境发展和竞争发展。在“引进来”和“走出去”两方面发力，全方位改善金融服务，抓住“一带一路”契机推动产业发展，引导金融机构在海外合理布局，并在资金流动过程中实现与产业的结合。积极争取扩大外资金融机构在华业务范围等一系列决策部署，推动引进一批外资银行及外资保险机构集聚越秀。

2．金融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有利于培育新发展业态。

金融业是生产性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体经济服务是金融业的使命，也是金融业生存与发展的基础。金融体制改革日渐深化，市场在金融资源配置中的主导作用日益凸显，为越秀金融业更好的服务实体经济提供了广阔空间。新冠疫情的爆发，将重塑全球产业发展格局，全球产业链配置将发生重大变化，使产业转移出现新的趋势和特点，并为越秀产业发展带来重大机遇。同时“十四五”时期也是我区商贸、医疗等产业持续优化，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5G+4K/8K超高清视频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布局的重要阶段，以此会产生巨大的金融需求，这为我区供应链金融、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商贸金融等新业态的发展带来广阔空间。

3．区域协同发展有利于提升金融业的发展能级。

“十四五”时期是国家加快推进粤港澳大湾区、深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建设，省以同等力度支持深圳先行示范区建设和广州“四个出新出彩”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广州、深圳都市圈建设持续加快的关键阶段，为我区金融业参与区域协同发展，深化与港澳更紧密更务实合作，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提供了重大机遇。越秀集中力量打造了文化产业、民间金融、版权贸易、商标品牌、体育产业、超高清视频、北京路示范步行街等多个国家级产业平台，南方文化产权交易所、南方传媒文化创意产业园、创意大道、羊城同创汇、广东文投创工场、中科院广东地理科学与文化创新创意产业园等6家省级文化产业平台，正在建设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等一批重点园区，利用这些平台，可以深化与港澳在科技金融、文化金融、健康医疗金融领域的合作发展，全面对接深圳、香港的产业、金融溢出资源，通过穗港澳金融合作打造高质量开放新标杆和新样板，从而有助于推动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深度融合，强化金融服务和产品创新，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体系。

4．金融科技发展有利于加快形成金融业特色优势。

当前，移动互联、AI、云计算、区块链等助推金融科技发展的各类底层技术正在加快迭代，加快融合，加快形成场景化的应用落地，金融业站在大变革的大门口，这种变革既是金融功能实现渠道与手段的变化，也蕴含了改变金融功能的力量。此外，三方支付、网络化金融机构、互联网金融门户网站等多元化模式，在“互联网+”的深刻影响下，将带动越秀金融创新产生新的金融产业形态。疫情后各行各业都面临新一轮洗牌。金融行业“逆周期”大力发展新技术和新应用，利用金融科技实现金融帮扶和精准服务，理应在支持实体经济修复的过程中再次发挥重要作用。技术进步有利于我区发挥金融业基础稳固的优势，推动金融科技产品与服务的创新发展，加快区块链最等技术的应用场景的拓展，形成越秀金融的新特色。

（二）发展挑战。

在面临重大发展机遇的同时，由于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十四五”时期发展的不确定性进一步增加，我区金融业发展面临重大挑战。

1．区域间金融资源竞争日趋激烈。

粤港澳大湾区同时拥有香港、深圳、广州、澳门四个核心城市一线城市，加上深圳毗邻香港且拥有深交所等优势，金融业发展快于广州，而金融业具有明显的聚集效应，这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越秀金融集聚金融机构的难度。我区面临政策超限竞争、总部企业外迁、传统商贸模式衰落等巨大挑战，领先优势不明显，在战略性发展平台、重大改革试验区及优质大项目等高端资源争夺上处于劣势。南沙、前海、横琴等自贸片区、海南自贸港等国家战略功能区和创新活跃区对政策、平台、技术、人才等高端资源的争夺张力迅速铺开，给越秀集聚金融机构、吸引人才和提升金融业综合竞争力增加了困难。与周边城市相比，由于佛山、东莞等珠三角城市引资竞争力和广州之间的落差日益缩小，对越秀区乃至广州吸引金融机构造成了一定的分流和挤流。在新金融业态集聚方面各地金融产业园区竞争日趋激烈。温州、佛山、东莞、成都、武汉等地相继建立民间金融街，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小额贷款公司、担保公司等准金融机构蓬勃发展。随着各地争相建立金融产业园吸引私募、小贷、互联网金融等新兴金融业态，越秀区将面临周边地区甚至全国同类区域激烈竞争。

2．金融业发展能级效率亟待提升。

虽然越秀区一直把金融产业作为战略性产业、先导性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产业加快发展，初步形成了金融机构种类齐全、金融市场运行稳健、金融产品功能完善和金融人才结构合理的现代金融体系，金融业综合实力已位居广州各区前列，但与北京东城、深圳福田等地区相比，越秀区的金融业发展效率亟待提升。尽管越秀区的金融机构数量和网点密度居广州前列，但与粤港澳大湾区对广州金融业发展定位的要求相比，区内法人金融机构的数量仍然不足，缺乏能够带动行业发展的龙头企业和国际知名的金融机构，全国性金融交易平台缺失。此外，随着各地金融中心城市优惠政策频出，惠及的范围也不断扩大，政策本身对于金融机构决策的影响力开始减弱，而优化金融业发展的生态环境将成为金融中心城市竞争的新趋势。

3．金融与产业深度融合能力不足。

金融和产业融合深度与广度不足，产业载体资源与金融资源难以形成有效对接。我区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不够高，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不够强，科技创新水平处于全市中游位置。其中，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科技成果指数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以云计算、大数据、网络信息技术为代表的高科技企业集聚度偏低，智能化的公共基础设施标准需进一步提高。“十三五”以来，除金融业外，其它主导产业增速逐步落后于GDP增速；电子商务等新兴业态的持续增长对辖内传统商贸业态形成较大冲击，部分专业市场和商贸业出现下滑，竞争优势有所弱化。此外，信息消费、旅游购物出口、跨境电商等新兴产业正处于培育期，虽然增速较快，但是规模较小，高端专业服务业占规模以上服务业的比重不到15%，新生动能短时间内暂未能形成强有力的支撑。

4．防控金融风险的压力仍然较大。

近年来，经济全球化促进各国金融飞速发展，金融创新层出不穷。客观地看，金融创新是把“双刃剑”，一方面，金融创新有利于优化金融资源的配置，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经济主体特别是小微企业等的支持力度；另一方面，金融改革创新过程中，过去积累的金融资源错配风险将加快释放，如果处理不当，可能会引发范围更广、层次更深的金融风险。“十四五”时期，越秀区将强化创新金融对区域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进一步鼓励、加强金融创新的同时，对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要求也随之提高。因此，越秀区需要不断完善地方金融监管制度建设，深入研究金融创新面临的种种风险，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防范，为经济持续健康运行提供坚强保障。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推进改革开放，深度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深入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金融创新，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形成金融、科技和产业良性循环，以海珠广场片区、广州民间金融街等为主要载体，优化金融业布局，加快建设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公益金融试验区和全国小贷标杆城区，推动数字金融“五链协同”工程，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筑牢风险防控底线，推动金融业发展动力跨越、发展层级跨越、产业形态跨越，加快向普惠化、数字化、国际化转变，进一步强化越秀区作为广州区域金融中心重要组成部分的地位，打造金融服务新高地、产融合作新枢纽、民间金融新品牌，为越秀实现湾区创新枢纽、都会产业高地、美好生活样板奋斗目标提供金融支撑。

（二）基本原则。

1．服务实体，加速赋能。

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发挥金融资源配置的导向作用，围绕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的发展格局做好金融服务。深化“金融+商贸”、“金融+文化”、“金融+科技”融合发展机制，为产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持，稳步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推进“金融+”战略（即金融为各产业赋能），主要包括金融+实体、金融+科技、金融+环境、金融+社会、金融+文化、金融+供应链等。

2．创新引导，示范先行。

坚持创新引领，建立创新驱动型金融发展模式，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拓展金融市场，营造金融产品丰富、金融服务满意、金融监管有效、金融生态优质、金融风险可控的良好氛围。深化金融改革创新，探索普惠金融、公益金融发展新模式，拓宽金融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以探索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为目标，以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公益金融试验区、全国小贷行业标杆城区建设为引领，吸引各类金融要素资源集聚，促进金融“洼地”加速形成，支撑金融创新的不断深化和推进。

3．突出特色，错位发展。

立足越秀区的比较优势，坚持特色发展道路，做大做强地方金融，突出区域发展特色，通过构建创新型金融平台和中心、引进创新金融要素和发展创新金融业态，打造小贷行业标杆城区，培育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领军企业，为全国小贷行业发展、地方金融监管树立标杆。

4．底线思维，防范风险。

统筹金融发展和金融安全，维护金融安全稳定，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研究对跨市场、跨行业、跨领域的交叉性的金融风险，创新风险处置方式，稳妥推进高风险机构的风险化解。完善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提高金融监管透明度和法治化水平，利用区块链等技术手段，提升金融监管的效能。

5．合作共赢，双向开放。

积极引进国外金融机构，学习借鉴金融制度、金融管理的优秀经验。通过开放增强市场对全球优质金融资源的吸引，激发市场活力，提高市场的效率。加强国际合作，利用好“一带一路”等国际合作平台，支持金融机构在海外合规展业，提高参与国际金融治理的能力，提升金融体系的竞争力。

（三）发展目标。

1．总体目标。

金融业作为越秀区主导产业的地位进一步提升，规模扩张、机构集聚、布局优化，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形成文化金融、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以及养老金融、消费金融等多业态创新发展的良好格局。到“十四五”期末，建成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和公益金融试验区，小贷行业成为越秀区金融业的重要增长极；实现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一体化发展，建成金融总部中心、金融科技中心、PE产业中心/金融商贸中心等三大中心，成为粤港澳大湾区金融业发展的重要一极。

2．具体目标。

——总量目标。金融业实现增加值达到900亿元以上，年平均增长6%以上，约占全区GDP的1/4。

——传统金融发展目标。银行业贷款结构趋向合理，贷款质量不断提高，存贷余额年均增长率保持在5%左右。全区集聚持牌金融机构66家，海珠广场片区打造保成为保险产业集聚区，推动越秀区内集聚35家保险机构全国总部、地区总部和相关配套机构。不断提高直接融资比重，保持资本市场规模扩张的良好势头，上市（挂牌）公司总数新增8家，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

——金融创新目标。探索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打造千亿级文化产业基金，培育一批专营文化产业的金融、类金融机构，推动一批文化领军企业上市、挂牌，举办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化金融论坛，形成一系列可供复制、可推广的文化金融产品、机制体制和文化金融投融资模式。完成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建设，建立符合市场规律的监管体系，完成数字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搭建工作，为地方性金融机构的监管立法立规提供参考和借鉴；推动金融科技的作用，培育10家具有较强实力的金融科技企业。完成公益金融试验区建设，引入一批公益金融机构，设立影响力投资基金，影响力投资基金参与项目达50个，基金规模超100亿元。全区小贷公司总数超100家，贷款余额超800亿元，年缴纳税收超10亿元，其中纳税超1000万元的小贷公司数量达到20家，贡献金融业增加值超45亿元；监管评级为A类以上企业占比超25%，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领军企业达到10家以上，为全国地方金融发展、“7+4”类金融机构监管先行示范、树立标杆。

专栏1：越秀区金融业“十四五”时期发展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指标 | 单位 | 2020年值 | “十四五”规划目标值 |
| 金融业增加值 | 1 | 金融业增加值年均增长率 | % | 6.7（“十三五”期间） | 6 |
| 2 | 金融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 | 22.01 | 25左右 |
| 辖区机构数 | 3 | 持牌金融机构数 | 家 | 56 | 66 |
| 4 | 类金融机构（组织）数 | 家 | 508 | 600 |
| 企业上市 | 5 | 上市（挂牌）企业数 | 家 | 69 | 77 |

四、发展重点和主要任务

紧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实施金融+战略，以“一园双区四工程”为发展重点，调整金融体系结构，优化金融产业布局，加快推动金融创新，疏通实体经济融资难的瓶颈，改善广大中小微企业的融资环境，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同时，筑牢风险防控底线，主动监管、积极作为，及时排解各类地方金融风险隐患，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促进金融健康稳定发展。

|  |
| --- |
| 专栏2：一园双区四工程“一园”：推动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一体化发展。“双区”：建设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和公益金融试验区。“四工程”：包括产融示范工程、企业上市培育工程、全国小贷标杆城市建设工程、粤港澳大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 |

（一）强化“一园”协同，实现“四个”一体化发展。

推动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从规划、产业、建设、服务四个方面一体化发展。

1．规划一体化。

综合考虑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发展现状及未来定位，系统谋划发展规划，衔接《广州市珠江北岸（沙面岛至海珠广场片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相关内容，为平衡、协同发展提供发展蓝图，实现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规划一体化发展。



海珠广场片区发展规划图

2．产业一体化。

结合全市营商环境改革，完善金融政策体系，优化金融业发展环境，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重点打造集金融、商贸、科技、文化产业为一体的现代服务业高地，广州民间金融街园区积极引入“金融+”产业，实现产业融合发展，助推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产业一体化发展。

3．建设一体化。

深入推进海珠广场片区品质提升工程，对金融街园区及海珠广场周边环境开展新一轮改造提升，优化片区、园区内物业载体，进一步完善各类配套设施，落实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建设一体化发展。

4．服务一体化。

充分利用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公共服务大厅、党群服务中心等平台，面向片区、园区企业开展专业培训、商业沙龙、园区党建等活动，推进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服务一体化发展。

（二）强化监管服务，建设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

以金融科技为抓手，建立一套符合市场规律的监管体系，探索数字普惠金融发展新模式，做好地方金融行业监管与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广州民间金融街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为粤港澳大湾区全力推进数字普惠金融建设提供经验和示范。

1．完善监管系统。

——创新多功能数字化监管。升级换代广州民间金融街非现场监管系统，打造多功能数字化监管系统，通过规范化数据报送内容、标准化数据报送流程、数字化数据加工过程、科学化数据展示结果，为地方金融统计、监管、征信、风险评估、决策等方面提供数据支持，形成集数据资源、预警监测、协同监管于一体的多功能数字化监管系统。

——加快推动“五链协同”。引入区块链、大数据等技术，强化科技赋能，建设地方金融行业监管数据保存验真的“监管链”、风险监测预警的“风控链”、纠纷调处化解的“司法链”、信用数据验证的“征信链”、优化行业生态的“服务链”，通过建立联盟链等方式，实现五链有机衔接，推进广州地方金融“五链协同”，为地方金融监管与发展赋能。

——建设数字金融协同治理中心。以互联网小贷为样本，通过“监管链”与“司法链”的对接，实现案件批量智审，提高执行效率，以科技手段提升司法救济能力。与广州互联网法院开展合作，充分利用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和司法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以突破时空限制，为当事人提供极简化诉讼服务体验，尤其在立案、调解、调证、审理、守护、送达等方面，实现最简化操作，真正打通涉网审判“最后一公里”，营造公平、透明、稳定、有序的数字金融法治化环境。

2．构建服务体系。

——搭建数字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依托数字化监管系统，以打造小额贷款公司数字化监管与服务平台为基础，衔接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增信机构、数据提供方等各参与方，打造新金融生态协同平台——数字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为金融机构提供融资登记、融资撮合、不良资产处置、合规性审核、投资者适格审查、数据共享平台（贷款查重）、监管信息反馈、提出监管建议等数字化、多维度的综合性服务，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完善民间融资“广州价格”体系建设。完善“广州价格”指数体系构建，拓展指标采集范围、缩短采集时间、提升数据质量，高效对接民间资金供需，辅助监管决策，真正发挥民间融资“广州价格”指数风向标作用。

——建立接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绿色通道。与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广东省分中心合作推进试验区信用体系建设，为优质机构开辟接入征信系统绿色通道。通过对辖内金融、类金融机构进行综合考量和严格筛选，对筛选出的优质机构予以优先推荐接入征信系统，争取实现“成熟一家，推荐一家，接入一家”。

——持续优化存证认证系统。利用区块链、时间戳、加密等技术手段，基于寓管于服、监管和服务相结合的金融治理新模式，进一步优化金融机构合同及相关证据认证存证系统，打破金融机构之间的数据孤岛，提高电子数据产生的技术可靠性，保证电子数据传递的路径可查，实现金融机构司法救济的可信存证、数据价值的可信共享，便捷金融司法诉讼，推广应用于不良资产处置、投融资尽调等金融服务领域。

——探索设立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发展基金。与优质大型国企和民营金融科技企业合作，发起设立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发展基金，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原则，支持发展金融基础设施，致力于培育和扶持从业机构在普惠金融产品设计、普惠金融创新合作、数字化手段运用等的创新研究，鼓励金融、科技、产业深度结合，驱动数字普惠金融往更广、更深的范围发展。待发展基金壮大成熟后，优先与省内各高新技术园区、经济开发区开展合作，共同培育和扶持金融科技企业的发展。

3．加强应用研究。

——有序开展监管沙盒实验。落实《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管沙盒”试点工作实施意见》，探索“监管沙盒”的新方式。依托金融科技监管实验室，结合金融机构业务特点，支持金融科技企业研究创新金融产品、服务、商业模式和营销方式，充分发挥监管沙盒实验基地的作用。

——建设地方金融监管科技研究院。与中山大学、广州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中心合作建设研究院，落户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推进监管科技新技术在地方金融监管领域落地运用。

——支持鼓励民间金融研究院开展研究工作。引导广州民间金融研究院为民间金融产品创新、服务提质提供智力支持。组织高级别学术论坛，为民间金融发展提供理论支持；研究制定民间金融产品、服务、诚信的行业标准；为民间金融监管决策提供研究服务，提高监管水平和效率。

（三）坚持创新引领，建设公益金融试验区。

争取引入一批有特色的公益金融机构，推动广州民间金融街探索更深层次、更具社会责任的金融模式，深度践行普惠金融，以金融手段促进公益事业的发展，探索公益金融发展的新模式、新范本。

1．引入公益金融机构。

——试点设立公益小贷。坚持支农支小、小额分散，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在广州民间金融街试点发起设立准公益性的小额贷款公司（或开展扶贫小额信贷业务），采取保本微利的信贷经营方式，支持三农、扶贫、环保、教育等准公益事业，丰富小贷公司形态，以满足特殊群体的贷款需求。

——探索设立公益受托管理公司。根据捐赠人的意愿受托管理捐赠资金，积极投入慈善事业。与国内相关信托机构开展合作，将部分受托资金用于商业性活动，促进受托资金的保值增值，使公益受托管理公司可持续经营。

——发挥公益金融投融资路演中心作用。整合政府部门、行业组织、金融机构、社会资本等多方资源，为公益慈善项目与社会各界资本搭建对接服务平台，为公益金融机构提供产品发布、新闻推介、扶贫对接等一站式、五星级专业服务。

2．成立公益金融联合会。

积极争取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支持，设立粤港澳公益金融联合会，发布《粤港澳公益金融公约》，团结粤港澳大湾区企业、企业家公益力量，引导粤港澳大湾区企业、企业家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投身慈善公益事业，作为粤港澳大湾区公益金融可持续发展体系的重要对外窗口，为公益事业活动发声、宣传、团结社会力量。

3．促进公益资金保值增值。

——设立影响力投资基金。物色国有资本、慈善公益资本共同发起设立越秀区影响力投资基金，通过产业投资和建设，不断补充慈善公益资金血液，以金融手段反哺公益事业，保障公益资金的保值增值和公益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开展公益创投。拟由影响力投资基金主发起，设立广东影响力投资控股公司，明确其商业地位，兼可顾营利性和公益性要求。依托基金管理公司的项目资源（或独立拓展），投资社会上优质项目（金融、互联网或实业），并从每年的收益的按固定比例向影响力投资基金分红，由影响力投资基金再分配投入基金会。

——构建公益金融可持续发展生态。采取“1+3”模式（基金/信托+基金会、基金管理公司、创投），接受最终目的为支持公益慈善事业的资金，通过开展影响力投资商业性活动进行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值部分按实际需要投入到公益事业，构建公益金融可持续发展生态，以商业金融手段反哺公益。

4．培养公益金融人才。

与广州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深圳国际公益学院合作，探索建设广州公益学院，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培养榜样型慈善家和高级公益慈善管理人才，构建支持粤港澳大湾区与世界公益慈善领域高度发展的知识体系，打造引领全球慈善发展和推动形成新型慈善知识体系的专业智库，通过提升公益慈善事业的创新性、专业化和公众参与，为推进中国和世界慈善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四）强化产融示范，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功能。

以推进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建设为契机，汇集商业银行、小额贷款、基金、商业保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等金融类机构以及政府部门的力量，搭建产融信息对接平台，针对越秀区科技、医疗、商贸、文化等特色产业，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商贸金融等新业态，构建独具特色的产业金融体系。采用线上线下结合模式，提升产融信息对接便捷化程度，实现产业链与信息链、资金链的无缝连接，促进产融结合，增进产融交流与合作，为产业融资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1．搭建产融合作平台。

——建立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库。及时有效地向辖内中小企业宣传信贷优惠相关政策，摸查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建立融资需求库，并做到动态更新管理。

——推动金融机构和企业的对接。依托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公共服务大厅，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和带动作用，搭建系列投融资服务平台，强化辖区投融资对接活动，引导资金“脱虚向实”，整合平台功能，围绕数据治理、平台搭建、运营推广等方面推进平台建设。安排专人挂点联系辖区重点金融机构，与金融机构合作举办系列支小金融服务对接活动，推动银企对接，助力中小企业获得信贷支持。推动商业银行和重点企业、融资担保公司和商业银行、融资机构和辖区内商圈开展投融资对接，促进企业金融力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双提升”。

2．加大对企业扶持力度。

——健全银行与企业融资需求对接机制。加大政策宣讲、传播力度，鼓励辖内银行落实差异化信贷政策，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传统产业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优质企业间接融资等的支持力度，推动辖内重点银行举办银企对接活动，积极撮合银企信息对接。

——扩大产业引导基金规模。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效应，聚力金融资本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和品质化提升。重点推动重点领域（IAB（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产业与“NEM”（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与金融资本对接，成立产业引导基金并不断扩大规模，采用“母子基金”投资方式运作，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

——健全多层次担保体系完善风险分散机制。研究设立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鼓励融资性担保机构在区内设立分支机构，引导各类经济实体、社会资金和外资参与组建融资性担保机构。优化政银企合作模式，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融资担保体系，建立完善金融机构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风险分担机制，推进个体及小微企业贷款的担保创新，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助力产业加快发展。

（五）注重上市培育，提高企业直接融资比例。

积极落实《广州市加快推进企业上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行动”计划（2020—2022年）》要求，充分发挥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的平台优势，不断吸引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投资银行等机构聚集越秀区，为企业上市提供一站式服务。鼓励并支持企业通过定向增发、公开增发、配股、可转债、创新创业债、绿色债券、民营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证券化等方式扩大直接融资规模。

1．培育上市企业。

依托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推动一批企业赴深圳上市。根据辖区产业发展定位和发展重点，构建符合上市规律的培育机制，深入全面开展拟上市企业摸查梳理，分类分层建立拟上市企业库，及时跟进动态管理。推动支持辖内企业赴港上市。

2．优化培训宣传。

组织拟上市企业赴交易所交流，增强拟上市企业对上市意义的理解和把握，指导企业科学安排申报进度。通过规范企业治理结构及引入战略投资者，促进做好上市辅导工作，对条件成熟的优先推荐上市。

3．加强奖励扶持。

兑现有关政策，对企业上市挂牌给予奖励，鼓励企业在境内外上市挂牌融资。加大扶持力度，适当将优质资源向上市挂牌企业倾斜，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促进产业升级，助推辖区产业高质量发展。

4．搭建上市综合服务平台。

依托越富投资控股公司搭建企业上市综合服务平台，对辖区拟上市企业进行重点培育，帮助拟上市企业与中介机构做好衔接，督促中介机构依法合规进行上市辅导。对接投融资渠道，积极推动各类投资机构参与企业股份改造、上市、并购重组等，引导社会资本向科技型、中早期项目投入，将发展股权投资作为培育与推动企业上市的重要市场力量。

（六）发挥引领作用，巩固全国小贷行业优势地位。

扎实做好小贷行业监管与服务工作，逐步建成全国小贷行业标杆城区，进一步服务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和“四个出新出彩”。重点完善小贷行业管理制度、日常监管制度、监管评级制度、公司治理制度，推进小贷行业标准化建设，提升小贷行业科技水平，开展监管沙盒实验。

1．完善制度建设，提升监管水平。

——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对全区小贷公司实施监管评级，并根据监管评级结果实行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措施，进一步优化监管资源配置，促进小贷行业平稳、有序、高质量发展。

——完善非现场监管系统。升级完善广州民间金融街非现场监管系统，与全市小贷公司的业务、财务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实时化、动态化的监管；按省、市地方金融监管局要求将数据接入省非现场监管信息系统及广州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中心。

——加强日常监管统计。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非现场监管系统，组织小贷公司根据地方金融组织统计填报要求进行数据填报，准确反映其经营发展和风险状况，为金融监管部门提供真实可靠的数据分析来源，提高监管效率。

——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指导辖内小贷公司结合实际建立完善符合小贷行业发展的现代企业制度。鼓励小贷公司设立首席风险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保证经营合法合规，加强运用信息化手段进行风险管控；支持小贷公司通过增资扩股、股权集中化、开展股权激励等方式优化股权结构；重点支持互联网小贷公司通过引入世界500强、中国500强等大型企业集团，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壮大资本实力。

——贯彻执行退出机制。按照《广州市地方金融机构退出工作指引（2020年版）》（穗金融〔2019〕30号）、《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创建全国小贷行业标杆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穗金融〔2020〕15号）等文件要求，对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长期不开展业务，拒不接受监管的小贷公司，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批复，撤销其小额贷款业务试点资格，实现小贷行业“优胜劣汰”。

2．深化试验先行，打造健康生态。

——推动小贷行业数字化建设。鼓励并推动辖内传统小贷使用标准化、数字化的业务系统和财务系统，提高传统小贷公司信息化水平；鼓励优质互联网小贷公司先行探索智能合约的应用；探索推行电子化的合同文本。至2022年，辖区内100%的互联网小贷公司完成数字化业务管理系统建设，80%的传统小贷公司拥有自己的业务管理系统。

——搭建小贷公司综合服务平台。通过综合服务平台的建设，在风险管理、对外融资、处置不良资产等方面为小贷公司提供数字化、多维度的综合性服务，降低融资成本，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小贷公司经营效率和风险管理水平。

3．培育领军企业，鼓励创新发展。

——推动提升资本实力。鼓励小贷公司积极实施增资扩股，支持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对新设注册资本、新增实收资本达到一定规模的小贷公司，按照有关政策给予奖励。

——实施差异化扶持政策。对监管指标优良的小贷公司，在经营地域、经营范围（如：投贷联动、票据贴现等）、融资渠道（如：资产证券化、同业拆借等）、融资杠杆、单户贷款余额上限、金融人才评比、金融人才落户、子女教育、加快接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

（七）搭建沟通平台，打造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

发挥上海保交所南方中心影响力，依托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省保险中介协会，在现已形成的中英人寿广东分公司、史带财险广东省分公司、华泰财险广东省分公司、友邦保险广东分公司区域总部龙头齐聚的基础上，搭建粤港澳三地保险业沟通协调发展平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及时解决三地协同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矛盾，吸引更多保险机构入驻，形成集聚效应。

1．加快保险业布局。

大力引进保险机构总部和地区总部，借助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省保险中介协会等平台，召开保险机构专场优惠扶持政策宣讲活动，吸引保险机构入驻，打造集聚效应。支持港澳保险机构和保险中介机构在区内设立独资或合作机构。依托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高端写字楼，打造保险产业集聚区。

2．创新保险产品与服务。

联动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两大保险平台以及上海保险交易所南方中心力量，增强保险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培育各保险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支持保险公司积极运用网络、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和科技手段探索创新产业服务模式。大力推进条款通俗化和服务标准化，推动保险公司转变发展方式，提高服务质量，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提供质优价廉、诚信规范的保险产品和服务。建立保险机构、科研机构、中介机构和科技型企业等市场主体共同参与的科技保险服务创新机制，为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提供多层次的风险保障。

3．为产业发展提供保险支持。

充分发挥辖内保险机构集聚优势，借助已成功引进的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省保险中介协会等平台，顺势而为，探索召开保险机构业务创新推进会，汇集行业人才力量，研究开发促进实体产业发展的保险产品，丰富资金提供形式，探索建立契合越秀区产业发展需求的保费补贴和风险补偿机制。推动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业务发展，完善“政银保”模式运行机制，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保险增信服务，助力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八）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各类金融机构集聚。

发挥综合优势，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以加大政策力度为支撑，加快金融机构集聚和布局，推动金融业持续、稳定发展。

1．引进总部型企业和创新型企业。

全要素提升海珠广场片区环境品质，深度融合文商旅、高端零售、金融、文化、科技资源，重点吸引《财富》500强等知名榜单金融机构、境内外重要性金融机构、国际性、区域性或国际多边合作金融机构和金融组织等的总部、区域总部或分支机构；引入国际型金融机构、交易平台法人总部或者区域总部，金融基础设施、专业子公司、专营机构等总部型项目；吸引行业领军企业或高成长性、符合金融业发展导向和监管要求的创新金融业态，以及具有国内外重要影响力的金融服务机构和相关机构。

2．吸引境外资本投资入驻。

贯彻落实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意见，吸引港澳地区及海外各类社会资金为越秀区现代产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鼓励越秀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企业（基金）通过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吸收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越秀区创新型企业。鼓励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资格的保险公司为越秀区现代化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融资支持。鼓励经金融监管部门认定的港澳私募基金参与区内优质企业融资。

3．支持各类金融机构发展。

——支持国有商业银行加快发展。强化与区内银行机构的沟通联系，支持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三大国有银行地区总部（广东省分行）及广发银行总部强化管理，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转变业务发展模式和盈利模式，推进业务融合与流程再造，培育金融服务品牌，带动全区金融业创新发展。

——支持金融机构加快金融创新。支持现有金融机构为越秀区企业、居民提供个性化、多形式的金融创新服务。释放现有金融机构发展潜力，设立专门或配套奖励，引导和推动辖区金融机构金融创新活动。

——加快形成新型金融机构集群。集聚创新类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金融中介机构，吸引各类金融机构总部或分支机构、创新类非银行金融机构以及资信、担保、经纪、租赁、代理等金融中介机构进驻越秀区。规范发展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担保机构、信用资信评级机构以及各类金融中介组织，为金融交易提供完善服务，降低金融风险交易成本。推动发展私募股权基金、风险投资、担保、融资租赁、小额信贷、信托、财务、消费金融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在民间金融街集聚发展，形成新型金融机构集群，重点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题。探索在民间金融街建设一批创新创业金融园区，重点集聚与创新创业密切相关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以及网络小额贷款、网络金融超市、网络金融大数据挖掘和评估、企业信用评价、信用增级等机构。

4．拓宽类金融机构功能。

通过全要素的资源外向扩张，推动类金融机构在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商贸金融等领域发展，逐步渗透到细分行业的全领域，融入区域经济圈。制定完善发展机制，在政府与市场之间达成相对平衡，发展战略、施政政策、服务措施等保持稳定，维持广州民间金融街集聚区对产业部门和要素的吸引力。

（九）实施金融+战略，推动多种业态创新发展。

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立足人行广州分行、省银保监局、工建中行省行齐聚越秀的基础，突出“岭南文化、创新金融”特色，大力发展文化金融、科技金融、供应链金融以及养老金融、消费金融等多种业态，形成“3+多”的产业发展格局。

1．探索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

——加快金融与文化产业融合。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开展金融及类金融机构支持文化产业制度创新、机制创新和产品创新，建设全国文化产业与民间金融合作发展先行区，助力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的申报创建工作。利用越秀参与投资设立的广东省新媒体产业基金，重点支持区内国有媒体企业新媒体发展项目、媒体融合发展重点基础项目、传统媒体产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项目。

——发展文化金融机构。加强与金融机构战略合作，与银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专注于扶持文化产业。加强与银行、小贷公司、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对接，从业务定位、组织架构、服务模式、产品创新、风险控制等方面对文化产业“量身打造”，培育专业文化金融服务团队。鼓励银行建立一批优秀的文化金融专营机构、特色支行，支持发起设立文化银行、文化保险，支持发展文化类小额信贷公司。鼓励证券公司、担保公司、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文化企业在不同阶段、不同规模提供不同的服务，重点支持专注于文化产业的文化信用评级机构的发展，培育文化企业信用评级权威机构；支持文化产业无形资产价值评估机构的发展，培育知识产权价值评估权威机构。

——发挥文化金融服务中心作用。依托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定期开展金融产品推荐、投融资辅导、上市培训、文化金融沙龙等活动，针对重点企业发展量身定制金融方案，提供一站式、全流程文化金融服务，高效推动文化产业与金融机构无缝对接。

——推动文化信贷风险补偿。探索建立文化信贷风险补偿机制，推动银行、小贷公司等金融及类金融机构向文化企业提供贷款，重点对北京路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内的金融机构文化企业贷款进行风险分担。

——鼓励社会资本广泛参与。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文化市场投资相关文化产业，参与历史街区改造，文化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加强与省创投协会、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广州市文化金融服务中心、广州市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等机构合作，筹建文化产业投资联盟，推动各类风险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产业投资基金集聚，构筑文化产业风投创投生态圈。

——推动金融机构产品创新。鼓励银行、小贷公司等金融机构针对文化产业资产特性和发展需求创新文化金融产品，为文化企业提供专属融资产品和信贷服务，探索以版权、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作为质押物的金融产品，服务文化企业发展。鼓励金融机构、第三方支付机构发挥贴近市场、支付便利的优势，提升文化消费便利水平，促进演艺娱乐、文化旅游、艺术品交易等文化领域的信息消费。探索开展艺术品、工艺品资产托管，鼓励发展文化消费信贷。通过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帮助文化企业根据需要选择相符合的文化金融产品，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

——支持企业发行文化产业专项债券。发挥企业债券对文化产业发展的融资促进作用，支持企业发行用于新闻出版发行、广播电视电影、文化艺术服务、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等文化产品生产项目，以及直接为文化产品生产服务的文化产业园区等项目的专项债券，提高文化企业融资能力。

——创新文化金融对外合作模式。积极利用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全国民间金融产业发展示范区、全国金融科技先行试验区、广东省首批创新创业金融街试点区等平台和政策优势，深化与北京东城、江苏南京、浙江宁波等全国各文化金融合作示范筹建区域的联系协作。加强与南沙、天河、海珠、黄埔等兄弟城区的联系协作，建设文化金融合作枢纽，在此基础上以枢纽加网络的模式推动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金融合作。

2．打造科技金融发展新高地。

——构建多元化科技金融支撑体系。大力发展风险投资，引入优秀股权投资机构，探索设立区级创业投资基金，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和银行科技支行，开展面向科技型企业的投贷联动、知识产权质押等科技金融服务。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建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机制。

——推动科技金融资源有效对接。探索完善“全链条”、多工具协同的金融扶持机制。发挥科技引导基金作用，积极探索与专业化创业投资机构合作，设立专业化产业（创业）引导基金，引导社会资金对科技企业投资，带动金融机构贷款。推广知识产权质押、产业链融资、投贷联动、股权质押融资等新型融资产品。通过创新模式构建包括科技信贷、天使投资、创业投资、科技保险、融资租赁等在内的创新创业金融服务体系，打造具有特色的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科技投融资体系。

——推动科技创新企业挂牌上市。支持科技企业通过主板、科技板、中小板、创业板、新三板、区域股权交易市场、众筹平台等获得多层次融资支持。做好科创板准上市企业的筛选和服务工作，充分筛选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尤其是在国内当前制度框架内难以上市的“隐形冠军”和拥有核心技术的企业，为企业在科创板上市提供针对性服务。对登陆科创板上市的企业给予奖励，对在科创板等境内外证券交易所首发上市的高科技企业，区级财政分阶段给予奖励，提高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性，增强企业登陆科创板的内在动力。

3．加快发展供应链金融。

——鼓励类金融机构创新供应链金融服务。鼓励辖内小额贷款、商业保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等类金融机构充分利用资源，依托母公司开发供应链金融产品，进一步提高金融产品与供应链现实场景的融合度，满足实体产业发展的实际需要，提供优质增值服务和体验，降低产品风险发生的可能性。支持优质小额贷款公司开展票据贴现业务。打造集货品配送、支付结算、账务管理、资金清算、供应链金融等功能为一体的专业市场现代物流体。推广商圈融资等金融创新产品和服务。

——支持大型集团企业设立财务公司。发动优质企业集团成立财务公司，专门负责集团财务运营业务，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低成本、个性化、专业化的金融服务，为集团母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新鲜血液，发展壮大集团业务体量，畅通产业上下游金融服务渠道，护航助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推动实体产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供应链金融线上化。搭建线上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拓宽供应链金融的范围边界，实现资源整合，优化物流链、资金链和信息链，为大型企业和上下游中小企业提供专业化和定制化的金融服务，充分掌握借款企业信息，衡量实际还款能力，为实时审批与自动放款提供基础，提高企业资金周转率，提升资金利用效率，降低中小企业融资成本。

——加强供应链信用和监管服务体系建设。推动金融机构、供应链核心企业建立债项评级和主体评级相结合的风险控制体系，加强供应链大数据分析和应用，确保借贷资金基于真实交易，加强对供应链金融的风险监控，提高金融机构事中事后风险管理水平，确保资金流向实体经济，有效弥补行业现存“短板”。

4．推动多种业态创新发展。

——促进养老金融发展。鼓励越秀金融机构将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个人养老相关的金融业务和战略转型相结合，探索建立养老金融事业部制。支持越秀金融机构符合条件的分支机构组建服务养老的金融发展专业团队、特色分（支）行等多种形式的金融服务专营机构。

——加快消费金融发展。引导银行机构扩大金融IC卡在网络购物、旅游休闲等领域的应用。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技术，研发标准化网络小额信用贷款，推广“一次授信、循环使用”，打造自助式消费贷款平台。推动金融机构与电信运营商、电商企业合作拓展移动金融运用场景。开展个人消费贷款业务，支持居民扩大消费需求。

——财富管理。以建设“千年商都、财富名区”为目标，重点新设和引进非银行金融机构、专业性保险公司、合资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全球知名主权财富基金、养老基金、对冲基金等。探索在广州民间金融街建设华南财富管理中心业务撮合交易平台。建立理财规划师证书（CHFP、AFP、RFP、CFP、CFC、CWM等）互通认证制度。

（十）强化监管职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建立金融风险常态化防范机制，维护金融稳定，筑牢金融风险“防火墙”。充分利用接入广东省地方金融风险防控平台进行非现场监管、网络舆情监测、金融风险监测预警等功能，及时在线上发现辖区内高风险企业和重点监测企业，搭建信息化防控的“天罗”，结合区内各街道实施多年的网格化管理，重点商务楼宇的物业管理织造群众广泛参与的“地网”，对发现的危害金融稳定线索依法实地核查，及时立案查处、快速侦办，予以坚决打击。

1．构建综合立体式风险监控体系。

联合职能部门与相关街道，建立常态化监测、防控机制，构建起多部门协同的综合立体式风险监控体系，与市互金协会加强合作，完善区域性金融风险的监测、预警和评估机制。设立区级金融风险专项应对处置工作机制，坚决打击各类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加强地方金融监管薄弱环节制度建设。配合处置网贷平台相关风险并做好属地维稳工作，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做好重点领域、重点企业风险防范和处置。大力发展非法集资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员，将街道网格员、重点楼宇物管员、地方金融企业从业人员等纳入信息员队伍。

2．规范发展新业态。

按照“鼓励创新、防范风险、趋利避害、健康发展”的总体要求，遵循“依法监管、适度监管、分类监管、协同监管、创新监管”的原则，落实监管责任，明确风险底线，保护合法经营，坚决打击违法违规行为，积极营造扶优限劣的新金融业态发展环境。加快完善小贷公司监管指标体系，对小贷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防风险能力进行综合评定，并依据评定等级的不同给予不同监管政策，实现扶优限劣。深入开展P2P网络借贷专项整治，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

3．加强地方金融机构日常监管。

落实地方金融机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高效、系统的内部管理体系，健全应急处置预案和机制。每月统计分析小贷公司月度经营财报，每年开展一次全面现场检查，对小贷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情况、系统建设、财务数据等进行全方位检查。做好商业保理、融资租赁等其他地方金融机构监管的前期研究，编撰典当行、融资租赁等地方金融机构的管理政策汇编。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对全区金融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建立与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广东银保监局、省地方金融监管局、市地方金融监管局等上级金融监管部门的日常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和跟进中央到地方的金融政策和监管政策。加强与各行业协会、重点金融机构的协调联动，加强与各金融发达城区等的交流，建立常态化的沟通机制。提高政府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搭建金融各业态之间、银企之间的交流合作平台，满足金融企业的个性化需求。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组织召开工作会议，形成政府总牵头、各部门和对口业务单位分工协作，上下协同推进的工作局面。

（二）健全政策体系。

围绕越秀金融业发展的重点领域，结合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加强金融研究，引导越秀区金融业健康发展。对标全省乃至全国完善加快金融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健全金融创新、金融机构培育、金融产业集聚、扩大融资规模等方面的激励和保障机制。坚持“企业为主、人才为本、载体为基”思路，构筑“1+1+3+N”政策体系，出台政策落实细则，以企业扶持需求为导向，简化政策兑现流程，制定“组合式”的产融合作自选政策包。贯彻落实各项支持金融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金融企业给予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加强金融、财政、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完善市场准入、税费减免、用地保障等政策措施。大力推动制度对接，重点加强与南沙、前海、横琴自贸区对接，吸收转化一批改革政策，推动先行先试一批改革事项，复制推广一批先进经验。

（三）提供资金支持。

安排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对服务重点产业及薄弱环节的金融机构，给予奖励、贴息或风险补偿。统筹安排财政资金，构建完善政府股权投资基金体系，通过发展壮大产业引导基金，探索设立科技创业天使暨种子基金、知识产权运营基金、现代服务业跟投基金、“海丝基金”等政府股权投资基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放大效应，吸引社会资本积极参与，支持种子期、初创成长型中小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为金融支持产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提供正向激励。

（四）优化营商环境。

加强硬环境建设，整合辖区内可用于金融企业入驻的楼宇、建筑，吸引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入驻越秀区。完善金融信用体系，加强金融市场参与者的诚信教育和个人征信知识的宣传，支持电子商务信用平台建设，促进各征信系统间的信息沟通与合作，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继续发挥媒体在优化信用环境中的作用，努力营造守信用、讲信用的社会风气。加强法制建设，建立和完善金融监管机构和司法、公安等部门的联合办案和执法制度，依法加大对金融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推进金融系统反腐倡廉的制度建设，打击金融系统职务犯罪，强化重要岗位人员和重要业务的管理，严防操作风险。提升金融品牌形象，增设金融标识，在民间金融街等金融机构集中地区，为金融机构树立户外标识提供帮助。

（五）深化区域合作。

深化与港澳在科技服务、专业服务、文化创意、现代金融等现代服务业领域的合作发展，大力引进港澳一流服务型企业和机构。加强与港澳地区的区域金融融合，促进金融行业协会、中介机构协会的交流，构建区域金融合作平台，推动与港澳金融市场体系、金融管理等方面的对接。深化与上海市、深圳市、天津市等金融发达地区的交流与战略合作，扩大海外交流合作，探索深化合作新途径。强化与深圳科技互鉴，大力支持广深“双城联动、比翼双飞”，推动双方知识产权、科技金融等方面的优势互补，推动科技联合攻关和科技成果双向转化。对接广州金融市场拓展越秀区金融业发展空间，加快推进金融市场一体化建设，提高相互间的支持配合力度，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积极参与泛珠三角经济圈合作进程，融入与广州国际金融城、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建设的整体布局，实现越秀与天河区、南沙区等其他区的错位发展、合作共赢。主动接受广东自贸区的辐射，主动研究和复制自贸区的经验，把自贸区的溢出效应，与越秀的区位、产业及基础设施优势结合起来，强化越秀区与南沙区的金融产业对接和合作，将越秀区在人文旅游、营商环境、城市品牌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跨区域经营运作的企业宣传出去，实现“反向集聚”。

（六）吸引高端人才。

优化人才引进机制，落实广州市、越秀区相关金融人才奖励政策，吸引海内外高端金融管理人才到越秀区工作。鼓励金融类机构引进境外金融创新型人才，特别是具备区块链、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金融创新技术知识的人才，加强越秀区在跨境客户营销、风险防范和金融监管等方面的金融科技创新和金融服务水平。健全完善创新人才及创业团队吸引、培养、使用、流动和激励机制，建立金融高端人才储备库，积极吸引、汇集具有丰富金融管理经验和高端专业技能、在业界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各类金融人才。建立人才培训体系，采取引进与培训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多种形式，提高金融队伍的整体素质。加强与教育部门和医疗部门的沟通，重点解决子女教育和医疗服务难题，减少高端金融人才的后顾之忧。以金融人才公寓配套建设为依托，重点服务高端金融机构人才，为其提供方便舒适的住所及交流平台。建立金融人才“双向交流”机制，政府与科技金融、传统金融、类金融、金融研究机构互派干部挂职或进修，全面提高区内金融人才队伍的业务水平和知识水平。

附表

广州市越秀区金融业“十四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 1 | 一园 | 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一体化发展 | 贯彻落实《广州市珠江北岸（沙面岛至海珠广场片区）产业发展规划（2020—2025年）》，改造提升海珠广场周边环境，结合全市营商环境改革，完善金融政策体系，优化金融业发展环境，提升招商吸引力，高质量完成片区招商引资工作，力促海珠广场片区产业转型升级，提升片区发展品质，加快建设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推动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与广州民间金融街一体化建设发展。探索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充分挖掘区内文化资源，依托广州民间金融街、海珠广场文化金融商务区，促进“金融+文化”深度融合，为金融支持文化产业开展政策创新、机制创新和产品创新。鼓励银行建立一批优秀的文化金融专营机构、特色支行，支持发起设立文化银行、文化保险。支持发展文化类小额信贷公司。鼓励证券公司、担保公司、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文化企业在不同阶段、不同规模提供不同的服务，重点支持专注于文化产业的文化信用评级机构的发展，培育文化企业信用评级权威机构。支持文化产业无形资产价值评估机构的发展，培育知识产权价值评估权威机构。 |
| 2 | 双区 | 数字普惠金融监管试验区 | 利用科技手段，打造数字监管新范本。利用区块链、大数据等信息技术，打造多功能、数字化监管系统，筑牢监管链，带动风控链、司法链、征信链、服务链建设，形成金融科技“五链协同”的科学布局，为提升地方金融监管效能、高效防控金融风险赋能助力。依托数字化监管系统，衔接政府、企业、金融机构、增信机构、数据提供方等各参与方，打造数字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为金融机构提供融资登记、融资撮合、不良资产处置、合规性审核、投资者适格审查、数据共享平台（贷款查重）、监管信息反馈、提出监管建议等数字化、多维度的综合性服务，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
| 3 | 公益金融试验区 | 勇于创新先行，探索公益金融新模式。加强与外部机构的沟通与合作，争取引入一批有特色的公益金融机构，鼓励其通过发放一定比例的无息低息贷款、设立影响力投资基金等方式，凸显公益性质。采取“1+3”模式（基金/信托+基金会、基金管理公司、创投），接受最终目的为支持公益慈善事业的资金，通过开展影响力投资商业性活动进行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值部分按实际需要投入到公益事业，构建公益金融可持续发展生态，以商业金融手段反哺公益。依托公益金融项目路演中心，举办公益金融论坛，推动成立大湾区公益金融联合会，探索公益金融发展的新模式、新范本。 |
| 4 | 四工程 | 产融示范工程 | 以推进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建设为契机，汇集商业银行、小额贷款、基金、商业保理、融资担保、融资租赁等金融类机构以及政府部门的力量，搭建产融信息对接平台，针对越秀区科技、医疗、商贸、文化等特色产业，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文化金融、科技金融、商贸金融等新业态，构建独具特色的产业金融体系。采用线上线下结合模式，提升产融信息对接便捷化程度，实现产业链与信息链、资金链的无缝连接，促进产融结合，增进产融交流与合作，为产业融资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
| 5 |  | 全国小贷标杆城市建设工程 | 重点完善小贷行业管理制度、日常监管制度、监管评级制度、公司治理制度，推进小贷行业标准化建设，提升小贷行业科技水平，开展监管沙盒实验。争取到2025年，全区小贷公司总数超100家，贷款余额超800亿元，年缴纳税收超10亿元，其中纳税超1000万元的小贷公司数量达到20家，贡献金融业增加值超45亿元；监管评级为A类以上企业占比超25%，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领军企业达到10家以上，小贷行业成为越秀区金融业的重要增长极。 |
| 6 | 企业上市培育工程 | 积极落实《广州市加快推进企业上市高质量发展“领头羊行动”计划（2020—2022年）》要求，充分发挥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的平台优势，不断吸引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投资银行等机构聚集越秀区，为企业上市提供一站式服务。进一步完善企业上市培育机制，加强上市培训宣传、跟踪服务等工作，动态更新企业上市后备库，对辖区拟上市企业进行重点培育，切实解决企业发展和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加快企业上市步伐。 |
| 7 | 粤港澳大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 | 发挥上海保交所南方中心影响力、依托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广东省保险中介协会，在现已形成的中英人寿广东分公司、史带财险广东省分公司、华泰财险广东省分公司、友邦保险广东分公司区域总部龙头齐聚的基础上，搭建粤港澳三地保险业沟通协调发展平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保险协同发展工程，及时解决三地协同发展中存在的问题与矛盾，吸引更多保险机构入驻，形成集聚效应。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21年10月21日印发